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政府總部
香港下亞厘畢道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GOVERNMENT SECRETARIAT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香港中環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種族歧視條例草案主席
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主席：

為少數族裔人士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提供的支援服務

《種族歧視條例草案》將於 2008 年 7 月 9 日恢復二讀辯論。我謹向你和法案委員會的委員在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上所付出的努力，表達衷心的謝忱。

如我們在以往討論中指出，政府銳意消除歧視和促進少數族裔人士的平等機會。在這方面，我們對立法消除種族歧視和加強行政支援措施，均同樣重視。

因此，除立法以外，我們亦同時推行新措施以加強支援服務。這方面的例子包括在教育方面所採取的不同措施、為方便少數族裔人士使用公共服務而提供的傳譯服務，及我們正籌劃成立的四個專為少數族裔人士服務的區域支援服務中心。

與此同時，雖然我們不贊同強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界定為特定種族群體的做法，我們體會他們的需要，並會繼續加強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社會。

在這大前題下，我很高興告訴你及法案委員會的議員，我們將會推行進一步的相關支援服務，尤其是在對少數族裔人士的職業培訓和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的服務。

職業培訓

在對少數族裔人士服務的職業培訓方面—

- (a)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自 2007 年中開始開辦為少數族裔人士專設的就業掛鈎課程。在 2007-08 年共提供了 80 個學額。在 2008-09 年，這學額會增加至 2,000 個。如有需要，再培訓局是可以再增加這培訓學額，以滿足需求。除了就業掛鈎課程之外，再培訓局亦計劃開辦專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有關求職的綜合課程，以加強他們對本地就業市場、工作文化和求職渠道的認識，並提升他們的求職技能；
- (b) 職業訓練局（“職訓局”）自從 2006-07 年起已開始開辦專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課程。為了更能滿足少數族裔人士的培訓需要，職訓局已把少數族裔人士的培訓學額由 2006-07 年度的 296 個大幅增加至 2007-08 年度的 625 個。參考以往的經驗和需求狀況，職訓局會在 2008-09 年度繼續維持這個數目；

- (c) 為顧及少數族裔人士的培訓需要，職訓局和再培訓局會在為少數族裔人士特設的課程最少開班人數方面採取靈活做法。雖然職訓局一般的課程人數為 30 人，職訓局已準備在只要有 15 至 20 名學生報讀的情況下，便會開辦專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課程。再培訓局一向已有採納這種彈性做法。例如，雖然再培訓局一般要求學生的數目是 15 至 25 人，該局亦已批准開辦一項專為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家務助理課程」，雖然該課程只有 5 名學員報讀；
- (d) 職訓局會按需要為非華語及非英語的學生提供傳譯。同樣，再培訓局亦會安排傳譯服務，以利便課程的教與學。除此以外，再培訓局也計劃推出“傳譯訓練課程”，加強少數族裔人士的學習效能，及提高他們就業機會。課程重點會放在把英語傳譯為印度或烏爾都語的技巧。在第一階段再培訓局會提供 50 個培訓名額，並會視乎需求考慮提供更多培訓名額；
- (e) 職訓局和再培訓局會與少數族裔人士團體繼續保持緊密聯繫，以訂清少數族裔人士的培訓需要及開發適合他們的培訓課程。為使少數族裔人士更充份獲悉有關的培訓機會，職訓局和再培訓局會加強專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培訓課程的宣傳，及以集中於有關的種族群體作為宣傳目標；及

- (f) 職訓局一直都有組織導師分享會，提升他們對少數族裔學生文化和習俗的認識，及他們向這些學生提供協助時的敏感度和能力。再培訓局亦有組織工作坊，向轄下培訓機構提供有關文化敏感和顧客服務的訓練，以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培訓和就業支援服務。

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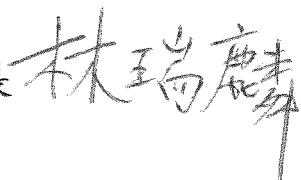
為了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家庭議會將成立小組委員會研究內地新來港人士的服務需要及制訂用以加強這方面服務的新措施。同時，有關政策局和部門亦會推行新措施以加強對他們提供的支援服務—

- (a) 在教育方面，教育局會把適應課程及啟動課程的對象擴展至年屆 18 歲的內地新來港學童；
- (b) 在職業培訓方面，再培訓局計劃在天水圍已推行的“求職錦囊”課程的基礎上，試驗性推行一項名為“社區共融”的加強課程。再培訓局亦會發展一項專為內地新來港的年青人而設的“社區共融”課程，以切合他們的培訓需要；及
- (c) 在福利服務方面，社會福利署計劃申請額外資源，將其熱線和非政府機構為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設立的熱線電話服務聯繫，以便利發放有關社會福利服務的資料，並加強對新來港定居人士的支援。那些被認定有服務需要的，會被轉介往有關的服務機構以作適當跟進。

政府會因應內地新來港人士的分佈，以及其他社會因素（例如家庭暴力、單親家庭、低收入及失業家庭等個案數字的分佈），將資源集中到有較大服務需求的重點地區。例如：

- (a) 社會福利署計劃在這些地區舉辦更多針對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需要的計劃和活動，包括互助小組、社區教育及家庭生活教育等；
- (b) 勞工處準備在這些地區舉辦更多招聘會，協助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找尋工作；
- (c) 僱員再培訓局將會在這些地區提供更多部份時間制通用技能課程的培訓名額。

上述的多項新措，足以表明我們對支援少數族裔人士及內地新來港人士的決心，與及我們協助他們融入社區的承擔。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